

证券代码：301201

证券简称：诚达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5-013

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董事对董事薪酬方案回避表决，关联董事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回避表决。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监事对监事薪酬方案回避表决。董事及监事的薪酬方案需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，激励和约束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工作，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、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，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，拟制定 2025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薪酬方案

（一）非独立董事薪酬

1、基于董事长在公司经营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，董事长薪酬参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；

2、其他非独立董事依据其在公司中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；

3、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不领取董事薪酬（津贴）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薪酬

公司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，2025年津贴标准为7.2万元/年（税前），按月发放。

（三）监事薪酬

1、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；

2、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，不领取监事薪酬（津贴）。

（四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础薪酬、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，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、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（一）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（津贴）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；

（二）上述薪酬（津贴）均为税前金额，其所涉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
（三）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，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
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5日